

证券代码：832929

证券简称：雷石集团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珠海雷石原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任命郝萍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自 2025 年 3 月 4 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鉴于公司原财务负责人叶历娟女士因公司职务调整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资格，公司拟任命郝萍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郝萍女士 1989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天津农学院会计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职称。2013 年 04 月—2017 年 10 月任中科院软件中心会计；2017 年 10 月—2019 年 03 月任绿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部会计主管；2019 年 03 月—2020 年 08 月任小鹏汽车集团财务主管及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0 年 08 月—2025 年 02 月任雷石投资财务经理。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珠海雷石原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珠海雷石原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4日